

ICS xxxx

XCCS X XX

备案号:XXXX — XXXXUDC

工 程 建 设 行 业
团 体 标 准

NAIC

T/NAIC XXX-2023

古建筑现状调查标准

Specification for condition survey of ancient buildings

(征求意见稿)

20xx-xx-xx发布

20xx-xx-xx实施

中国民族建筑研究会 发 布

目次

前 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现状调查 2

4.1 调查目的和调查范围 2

4.2 文献资料现状 3

4.3 实地考察 4

4.4 编写调查报告 7

4.5 存档与发表 9

4.6 审查与更新 9

5 图像要求与拍摄方法 9

附录： A 12

附表： B 14

附表： C 15

附表： D 17

附表： E 18

附表： F 19

附表： G 2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民族建筑研究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中国-葡萄牙文化遗产保护科学“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苏州大学、安徽财经大学。

本文件参与起草单位：太原理工大学、长江师范学院、安徽师范大学、安徽工程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建筑大学、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漕湖街道办事处建管办。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吴永发、纪旭、郭恒杰、居瑶、王维柱、滕育梅、曹如姬、王科、方新、荣金金、王薇、陈宜瑜、徐健。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古建筑现状调查标准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古建筑现状调查的工作内容、工作程序、工作方法和现状调查报告的相关格式。

本文件适用于使用中国传统建筑形制、材料（如木材、砖、土、石、瓦等）、风格和技术之皇家及民间建筑现状的普查、复查、重点及专项调查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WW/T 0035-2012 田野考古制图

WW/T 0070-2015 文物保护评估规范

WW/T 0024-2010 文物保护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

WW/T 0024-2010 文物保护利用规范 名人故居

UDC 014.1/.5 (083.73) GB 6447—86 文献编写规则

UDC 025.32 GB 7714—87 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古建筑 Traditional architecture

使用中国传统建筑材料（如木材、砖、土、石、瓦等、风格和技术之皇家及民间建筑。

调查 Identification and investigation

包括普查、复查和重点调查。一切历史遗迹和有关的文献，以及周边环境都应当列为调查对象。遗址应进行考古勘察，确定遗址范围和保存状况。

现状调查 Condition survey

是指对古建筑当前状态进行详细调查和分析的过程。旨在了解和记录古建筑现有情况，包括一切历史遗迹和有关的文献，以及周边环境。

4 现状调查

古建筑现状调查共有六个部分组成。

1. 目的和范围：确定调查目的、明确调查范围和信息类型，为调查提供清晰的方向和目标。
2. 历史资料：收集、分析一切有关联性的历史资料，掌握调查对象的历史嬗变。
3. 实地考察：根据调查目的、范围及所需信息的类型，实地观察了解。
4. 编写调查报告：对调查的过程、内容、问题、结论等进行科学编撰，以报告形式呈现。
5. 存档与发表：对调查所获得文字、影像、报告等进行科学的存档，并根据需要适时发表调查成果。
6. 审查和更新：建立审查与更新机制，确保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实时性。

4.1 调查目的和调查范围

4.1.1 调查目的

古建筑现状调查首先要确定调查目的、明确调查范围和信息类型，为调查提供清晰的方向和目标，确保调查信息的针对性，以便制定调查计划，提高和保障调查的高效性和有效性。

调查目的是调查研究的前提和基础。调查目的应当明确、具体、实用，对调研工作的实施具有指向性功能，通常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a) 研究：研究古建筑文化和技艺，贯通古建筑设计理念、营造技艺和文化内涵。
丰富文化资源：深度挖掘古建筑文化资源，探析关联文化，丰富文化层次，为文化产业的发展提供支持。
- b) 教育：为教育提供支撑性材料，推动学科发展、扩大科普覆盖面。
- c) 建设：梳理城市迭代规律，保持城市建设风格、持续发展城市特色，提升城市的文化品位。
- d) 更新：更新古建筑的实时信息，为古建筑保护与相关活动提供最新的信息与数据。
- e) 传播：弘扬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自强。

4.1.2 调查范围

调查范围是以调查目的所确定的信息类型，包括对时间跨度、空间区域等多

维度信息的界定。

根据不同的调查目的和需要，所要获取的信息的不同类型。通常情况下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 a) 形制信息：依据建筑规模、屋顶样式、屋顶装饰、台基、面阔开间等对建筑物进行分类。
- b) 结构和构件信息：包括结构形式、构件保存情况、损坏程度、维修情况等方面的信息。用于评估古建筑的结构稳定性、了解结构技艺，辅助修缮。
- c) 装饰信息：包括雕刻、绘画、装饰等方面的信息。用于评估古建筑的艺术价值和修缮需求。装饰信息所包含的人文、历史、艺术等信息，有助于评估其文化价值和历史意义。
- d) 环境信息：包括自然环境、人文环境以及历史变迁，是了解古建筑与多重环境共生、演变的重要信息。
- e) 历史信息：历史背景、历史意义、历史环境、历史事件等方面的信息。用于评估古建筑的历史意义和文化价值。
- f) 保护信息：古建筑的保护状况、保护计划、保护措施等方面的信息。用于评估古建筑的保护情况和保护需求，进而了解古建筑的保护需求，也有助于更好地制定保护策略。
- g) 使用信息：包括归属单位、用途、使用方式等方面的信息。用于评估古建筑的适用性和使用价值，进而有助于更好地保护古建筑和提高其使用效率。
- h) 变化信息：调查过程中发现的与文献、早期调查存在出入的部分。包括 a) - e) 类型的所有信息种类。

4.2 文献资料现状

文献资料现状是从文史资料的角度对古建筑的现状进行调查。通过研究古建筑的历史、文献、修缮史料、社会历史等方面的资料，深入了解古建筑的文化价值和历史意义。文献资料应包含以下四点：

- a) 建筑历史：古建筑的历史是评估和保护古建筑的重要前提。通过研究古建筑自身以及所处环境的历史，关联相关资料，形成对古建筑历史的全面了解。
- b) 建筑文献：古建筑文献是研究古建筑的重要资料，包括历史文书、古籍、建筑史料、建筑图纸、照片等。通过研究建筑文献，了解古建筑的建筑过程、建造目的等方面的内容。

- c) 建筑维修记录：古建筑的维修记录是评估和保护古建筑的重要内容之一。通过研究古建筑的维修记录、维修方式、材料使用等方面的内容，了解古建筑的维修历史和维修方式。

4.3 实地考察

4.3.1 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是指在进行古建筑现状调查前，应做好的准备工作，以确保调查过程顺利、结果准确、数据完整。这些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a) 调查目的和调查范围：明确调查的目的和任务，确定调查的范围和内容，制定调查方案和方法，确定调查对象的类型、规模、历史、文化、艺术、技术、所属单位等方面的特点和价值，对其进行分类、编号等工作。
- b) 调查人员：确定调查人员的数量、专业背景、工作分工等方面的要求，确保调查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 c) 调查工具和设备：准备标尺、色卡、相机、录像机、绘图工具、文献资料等调查工具和设备，确保调查工作的准确性和全面性。
- d) 调查资金和时间：确定调查的资金和时间，确保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 e) 编写调查计划：根据调查对象的情况及调查的目的等，对调查对象进行预调查，确定调查具体内容，形成事项清单，依据事项清单确定调查工具和设备，汇总上述内容形成调查计划。见附录：A。
- f) 天气：提前了解当地的气候和天气预报，做好防晒、防雨、防蚊虫等措施。
- g) 应急预案：制定应急预案，包括紧急情况下的安全措施和救援措施。

4.3.2 实地考察

实地考察是由调查目的和调查范围所决定的，具有针对性的现场作业工作，需要严格按照调查计划和操作清单进行，确保调查信息的准确性和针对性。

- a) ：形制与结构、构件信息：

外观：调查古建筑的朝向、面阔、进深、屋顶、墙面等基本信息，判断古建筑的建筑风格、建造年代、艺术风格等外部特征，调查古建筑外观受损程度及受保护情况。调查方式：测量面阔、进深、开间、柱子数等基本数据。对古建筑的多个面进行调查，按 5 k) 进行拍摄记录。记录古建筑外观基本信息，记录方式见附表 C。

整体平面：调查建筑物的整体平面布局，包括主体建筑物与附属建筑、构筑

物的位置关系、比例等。测量古建筑的长宽数据，依据所测量的数据绘制整体平面简图。除调查对象之外的构筑物，需分层绘制。多个建筑物调查时，按照调查计划所确定的顺序逐一进行调查。

内部平面：按照整体平面信息调查的顺序，对建筑物内部空间的平面布局、主要承重构件的位置、墙体厚度等信息进行调查、测量。依据所测量的数据绘制内部平面简图。

构件：调查对象的结构（穿斗式、抬梁式、井干式等），按照下分、中分、上分的顺序对古建筑的重要构件进行调查。下分主要包括台基、阶、地面等；中分主要包括柱、柱础、墙体、斗拱等；上分主要包括梁、枋、椽等。非房屋类建筑根据所调查对象的特点进行划分。调查方式：调查构件的位置、外部形态、数量、功能以及与之相衔接的其他构件，测量结构的基本数据，按照 5 k) 的对结构进行拍摄。记录结构的相关信息，记录方式见附表 C。

b) 建筑装饰信息：

装修：古建筑室内外用于完善古建筑形体、增添房屋气势、美观的配套设施，包括小木作、瓦作、彩画作等。依据结构调查的顺序，对室内外的装修进行逐一调查。调查装修的位置、材质、外部特征、数量、功能以及与之相对应的结构，测量结构的基本数据。调查方式：调查装修的位置、材质、外部特征、数量、功能以及与之相对应的结构，测量结构的基本数据。按 5 k) 进行拍摄记录。

书画：调查古建筑中的匾额、楹联、壁画、碑刻等进行逐一调查，调查书画的位置、尺寸、内容、作者等信息，按照调查计划的顺序对书画进行逐一调查、记录，拍摄方法见 5 i)。如遇碑帖、石刻等需要拓印的书画形式时，可酌情进行拓印。

雕塑：调查古建筑中的圆雕、浮雕、透雕等雕塑进行逐一调查，调查雕塑形式、材质、内容、尺寸等信息，作者等信息，按照调查计划的顺序对雕塑进行逐一调查、记录，拍摄方法见 5 k)。

c) 古建筑环境信息：

自然环境：调查与古建筑密切相关的地形地貌、水文信息。地形地貌包括地形起伏、地貌类型、山脉的名称、位置、走势以及调查对象的空间位置、朝向等。水文信息包括水源、水脉、水质、水塘、瀑布等。调查方式：俯拍古建筑所处的自然环境，拍摄方式见 5 j)。以俯拍画面为参照，绘制自然环境简化平面图，对山脉、水流的名称、位置、走势等进行标注。如遇关键拍摄对象被遮挡的情况，

可进行分图层绘制。绘制方式见附表 B。绘图标准按田野考古制图 WW/T0035-2012 标准执行。

人工环境：因调查对象而建造、改造或与调查对象密切相关的人工环境，包括道路、人工植被、景观、构筑物等；调查人工环境与被调查对象之间结构、空间、功能、人文关系等。对处于建筑群中的调查对象，需对建筑群的整体布局进行调查，绘制简化平面图，标注被调查对象及重要人工环境。调查方式：俯拍古建筑所涉及的人工环境，拍摄方式见 5 j)。以俯拍画面为参照，绘制整体人工环境简化平面图，对重要的人工环境进行编号标注。如遇关键对象被遮挡的情况，可进行分图层绘制。绘制方式见附表 B。

按照编号标准的顺序，进行逐一调查，调查方法依据本文件外观、平面、结构、装修、书画、雕塑内容。绘图标准按田野考古制图 WW/T0035-2012 标准执行。

d) 建筑历史信息：

建筑物的建造年代和历史背景：建筑物的建造年代和历史背景，包括建筑物所处时代的政治、经济、文化背景，以及建筑物建造的背景和目的。

建筑物的维修历史和改建情况：建筑物的维修历史和改建情况，包括历史上的维修、改建、扩建和重建情况。

建筑物的历史事件和人物：建筑物的历史事件和人物，包括建筑物所处时代的重要历史事件和人物，以及他们与建筑物的关系。

建筑物的文化内涵和艺术特色：建筑物的文化内涵和艺术特色，包括建筑风格、装饰特色、雕刻技艺等方面的艺术特点，以及他们所反映的文化内涵。

建筑物的遗存和文物：建筑物的遗存和文物，包括历史遗存、文物和文物保护情况等方面的信息。

e) 古建筑保护信息：

古建筑的价值：古建筑价值包括历史价值、艺术价值、科学价值、社会价值、文化价值。

古建筑的历史价值是指古建筑作为历史历史见证的价值。

古建筑的艺术价值是指古建筑作为人类艺术创作、审美趣味、特定时代的典型风格的实物见证的价值。

古建筑的科学价值是指古建筑作为人类创造性和科学技术成果本身或创造过程的实物见证价值。

古建筑的社会价值是指古建筑在知识的记录和传播、文化精神的传承、社会

凝聚力的产生等方面具有的社会效益和价值。

古建筑的文化价值包括：古建筑因其体现民族文化、地域文化、宗教文化的多向性特征所具有的价值；古建筑的自 然、景观、环境等要素被赋予了文化内涵所具有的价值；与古建筑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所具有的价值。

建筑保护措施：古建筑保护措施包括加固、修缮、改建、保养、文物保护等方面的措施。

建筑保护规划：古建筑保护规划包括保护目标、保护范围、保护等级、保护措施、保护管理等方面的规划。

建筑保护管理：古建筑保护管理包括管理机构、管理人员、管理制度和保护基金等方面的内容。

f) 建筑使用信息：
古建筑的使用信息是指古建筑物的使用情况和 使用方式，包括建筑物的功能、使用范围、使用历史、使用现状等方面的信息。

4.4 编写调查报告

古建筑调查报告是依据对古建筑现状调查系统、全面、客观的记录，具有重要的资料价值。调查报 告内容应依据调查目的和调查类型的不同而编写，应严格按照报告书写的标准和要求进行编写。

4.4.1 报告构成

序号	内容	事项	记录形式
	封面	1) 题目	文字
		2) 单位	
		3) 日期	
	封二	1) 题目	文字
		2) 单位	
		3) 日期	
	目次页	1) 目录	文字
	图目录	1) 图片目录	文字
	表目录	1) 表格目录	文字
一	前言	1) 调查目的 2) 调查范围 3) 信息类型	文字
二	历史资料	1) 建筑历史 2) 建筑文献 3) 建筑修缮史料 4) 建筑社会历史	文字
三	调查计划	1) 调查时间	文字

四	古建筑环境信息	2) 调查单位		
		3) 调查人员		
		4) 人员职责		
		5) 调查事项		
		6) 设备登记		
		7) 计划审核		
		自然环境调查	1) 整体自然环境俯拍 2) 平面简图绘制 1) 重要环境标注	
	古建筑形制、结构和构件信息	人工环境调查	1) 整体人工环境俯拍 2) 平面简图绘制 3) 重点目标标注 2) 单个目标调查	
		平面	1) 位置关系 2) 比例	
		构件	1) 位置 2) 外部形态 3) 数量 4) 功能 5) 衔接构件	图像 绘图
		装修	1) 外观 2) 功能 3) 特点 4) 保存情况	文字
	古建筑装饰信息	书画	1) 位置 2) 尺寸 3) 形式与内容 4) 作者 5) 保存情况	
		雕塑	1) 位置 2) 尺寸 3) 形式与内容 4) 保存情况	
	古建筑保护信息	a) 古建筑价值		
		b) 保护措施		文字
		c) 保护规划		
		d) 保护管理		
	古建筑使用信息	e) 建筑功能		
		f) 使用范围		文字
		g) 使用历史		
		h) 使用现状		
五	结论与建议	i)		文字
六	参考文献	j)		文字

七	附录	k)	文字
八	封底	l)	文字

4.4.2 古建筑现状调查报告编写格式

- a) 报告的中英文稿必须用白色纸单面打字。
- b) 报告宜用 A4 (210×297mm) 标准大小的白纸，应便于阅读、复制和拍摄缩微制品。
- c) 报告在打字或印刷时，要求纸的四周留足空白边缘，以便装订、复制和读者批注。每一面的上方（天头）留 30mm，左侧（订口）留边 35mm 以上，下方（地脚）应留 25mm，右侧（切口）应留边 20mm 以上。
- d) 报告的正文一般采用 4 号宋体字，中文题名、篇题、章题可适当增大并采用黑体。
- e) 封面、书名页的字应采用黑体字，参考附录 F
- f) 报告的装订顺序参考本规则的附录 G。

报告行文见 UDC 014.1/.5 (083.73) GB 6447—86 文献编写规则 UDC 025.32 GB 7714—87 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4.5 存档与发表

存档：调查计划、调查报告、图片、绘图、登记表等，全部分类保存，统一编号，所有资料均作纸质与数字两种版本，每种版一式三份。

发表：古建筑现状调查资料可酌情进行发表、出版。

4.6 审查与更新

古建筑现状调查是一个持续且漫长的工作，需要持续的进行，记录古建筑在不同时期的状态和情况，确保资料的更新。调查结果需要严格审查，并建立对应的审查机制。

5 图像要求与拍摄方法

- a) 设备选择。使用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无人机、三维激光扫描仪、测量仪、记录建筑。
- b) 镜头选择。建筑外观摄影时，宜采用移轴镜头，局部及细节拍摄时宜选择 35mm 或 50mm 定焦镜头进行，同焦段镜头优先选择非球面镜头，防止产生畸变。
- c) 拍摄精度。图片记录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单张照片不低于 5mb。影像记录宜选择 720p 或 1080p。
- d) 画幅比例。图片记录宜选择 16:9 或 4:3，全景或外观拍摄时，画幅比例依据

画面的需要进行调整。影像记录宜选择 16:9。

- e) 光源要求。拍摄时应使用恒定色温光源，宜采用 5500k-6500k。拍摄区域布光应均匀。拍摄前需使用灰阶卡进行测试。
- f) 图片记录时应保持相机与被摄物体水平或垂直，使用三脚架、云台等稳定设备进行辅助。影像记录应使用稳定器稳定设备进行辅助。
- g) 对于建筑物面积过大或因拍摄场地限制不能满足精度或画面要求时，应对拍摄物体分区域拍摄并编号，按照一定的顺序进行拍摄。
- h) 拍摄记录。进行图片记录时，需填写拍摄登记表，记录每张照片的对应信息，方便存档与调取，见附录 D。
- i) 提示板，按照调查顺序进行拍照时，每张照片拍摄前需拍摄提示板，或将提示板与拍摄物体同框拍摄，提示板上应出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拍摄对象、编号、拍摄角度、照片编号等信息，见附录 E。
- j) 无人机拍摄。

无人机进行俯视角度拍摄时，被拍摄物体处于画面正中心，无人机与被拍摄物体成垂直。实际拍摄范围比需要拍摄范围四周向外延伸 100m，拍摄高度依据拍摄范围而定。拍摄时要避免云层或其他干扰物进入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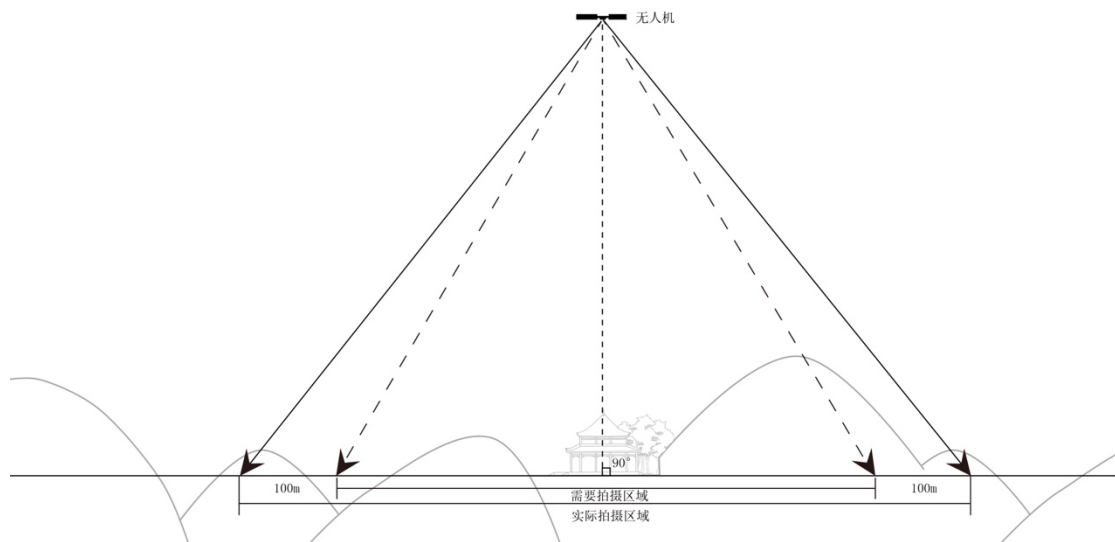


图 1：无人机俯拍示例

- k) 多视角拍摄

多视角拍摄结构、构筑物、装饰等物体进行拍摄时，需对被摄物体前后左右上五个角度进行分别拍摄，基本视图配置关系如图 2 所示（以顶视图为 B 面，B 面中心为坐标中心，06 点钟方向为正面-A 面、03 点钟方向为 D 面、09 点钟方向为 C 面、12 点钟方向为 E 面）。拍摄时，被摄物体居中，四周留部分空白区域。

在拍摄环境较暗的情况可适当进行补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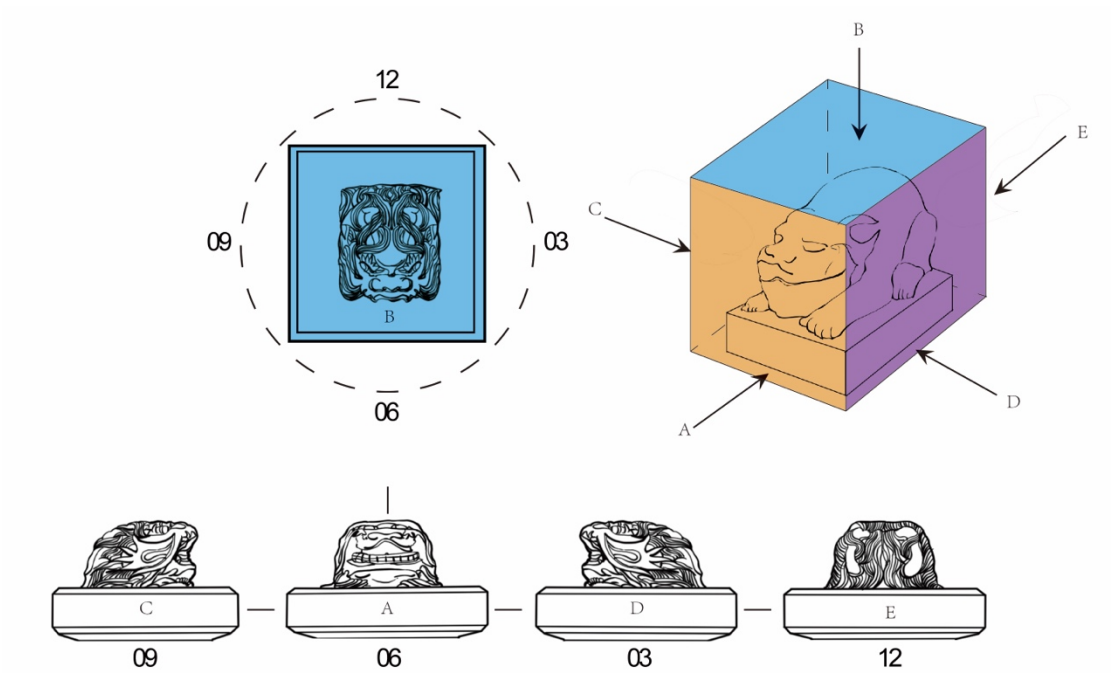


图 2：多视角拍摄示例

i) 书画拍摄方法与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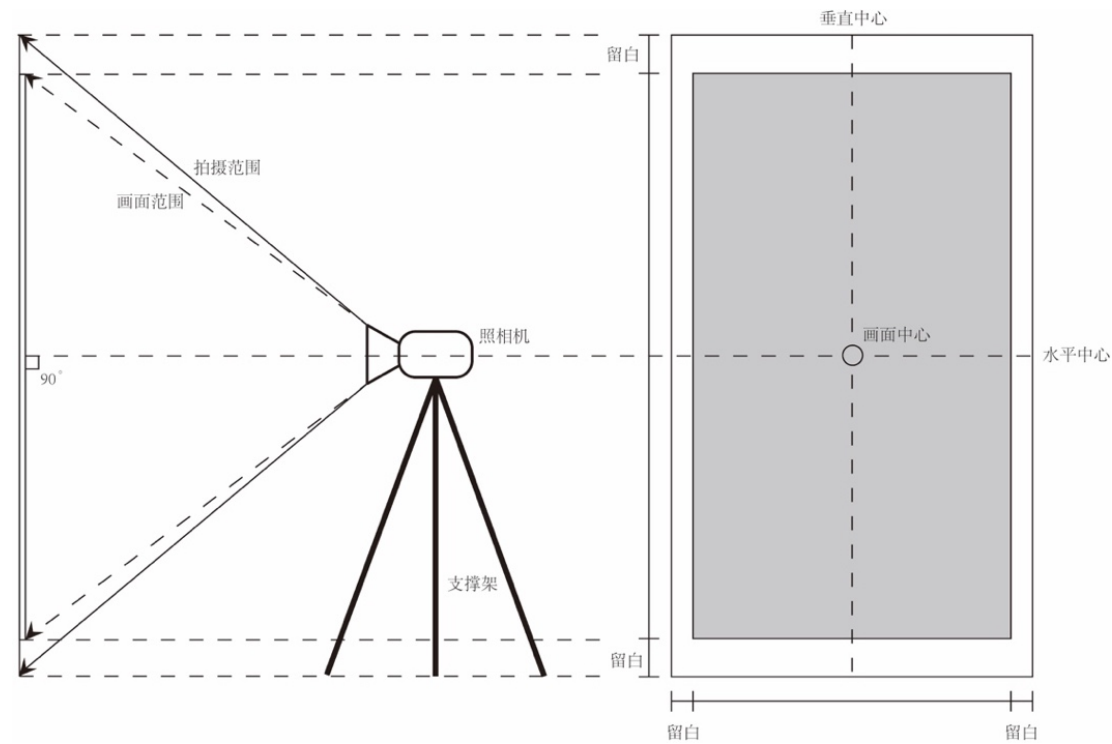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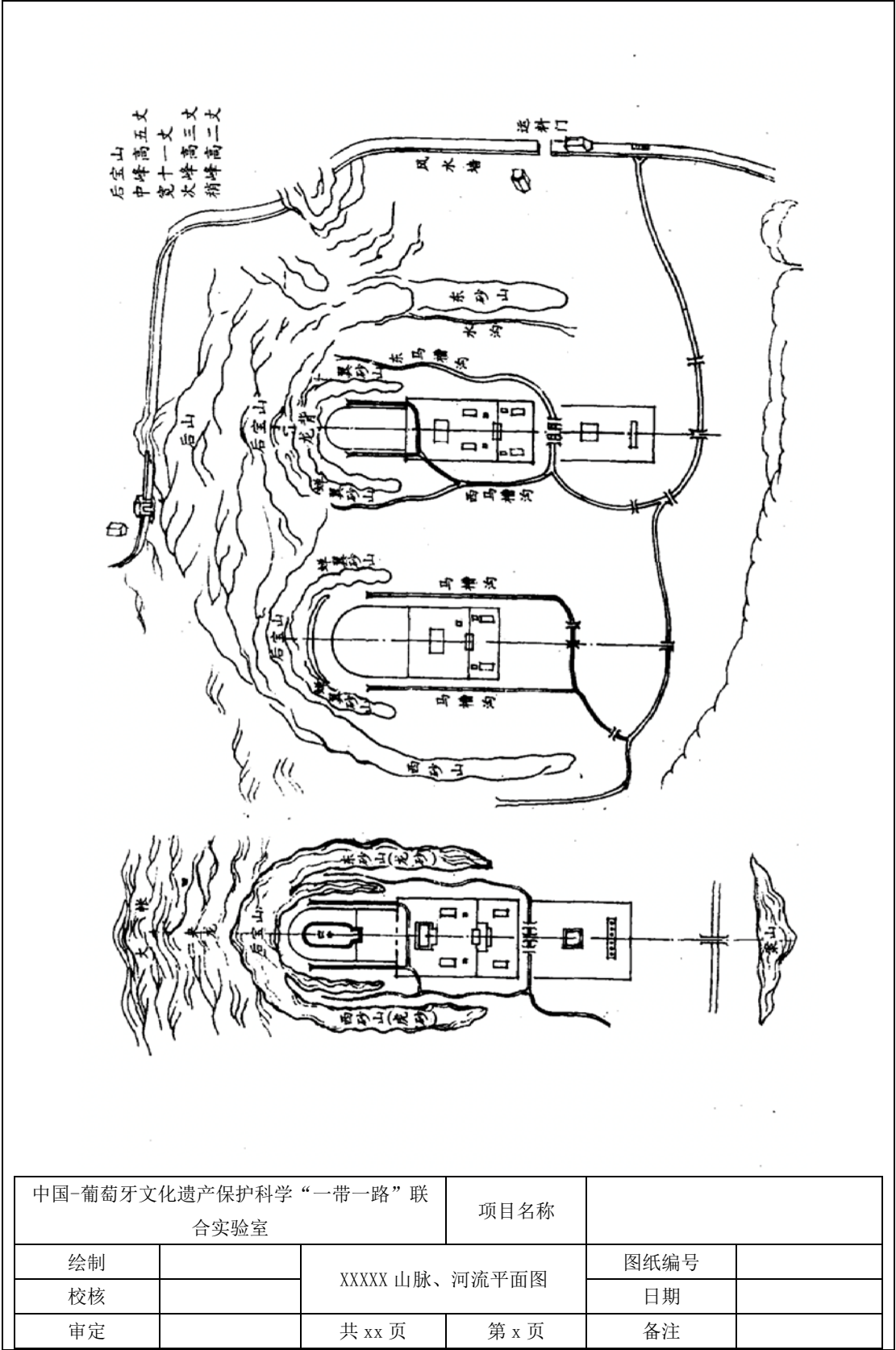
图 3：书画拍摄示例

附录：A

XXXX（调查对象）
古建筑现状调查计划

XXXX（承担单位）
X 年 X 月 X 日

附表：B



附表：C

外观									
文本	例								
XX建筑坐X朝X，面阔XXX间进深XXX间，为XX层建筑。顶为XX顶，脊作XXX，XX瓦XX墙。XXX面额书“XXXX”，书者“XXXX”。建筑整体为XXX风格。（见图：XXX）	独乐寺观音阁山门坐北朝南，面阔3间进深2间，为单层建筑。顶为四阿顶，脊作鸱尾，青瓦红墙。南面额书“独乐寺”，书者“严嵩”。建筑整体为唐宋过渡时期风格。（见图：1）								
平面									
文本	例								
面阔XX间，进深XX间，共有柱XX。（金柱XX，檐柱XX）（如有副阶檐柱可依次增加） 通面阔XX米，明间面阔XX米，次间面阔XX米，稍间面阔XX米。（如有尽间、侧廊、等可依次增加） 通进深XX米，两山明间进深XX米，两山明间次间进深XX米。（如有廊等可依次增加）	面阔五间，进深三间，共有柱28（金柱10，檐柱18） 通面阔20.23米，次间面阔4.35米，稍间面阔3.39米。 通进深10.52米，两山明间进深3.74米，两山明间次间进深3.39米。								
结构									
文本	例								
<table><tr><td>台基</td><td> 台基为XX材质，为XX层台基，外部XX装饰材料。长XX米，宽XX米，高XX米。 台基前为月台，长XX米，宽XX米，高XX米。 月台XX方，有阶XX级。 </td></tr><tr><td>柱及</td><td> 殿内共柱XX根，金柱XX，檐柱XX，皆为XX柱。金柱高XX米，上径XX </td></tr></table>	台基	台基为XX材质，为XX层台基，外部XX装饰材料。长XX米，宽XX米，高XX米。 台基前为月台，长XX米，宽XX米，高XX米。 月台XX方，有阶XX级。	柱及	殿内共柱XX根，金柱XX，檐柱XX，皆为XX柱。金柱高XX米，上径XX	<table><tr><td></td><td> 台基为石头材质，为单层台基，外部无装饰材料。长26.66米，宽20.45米，高1.04米。 台基前为月台，长16.22米，宽7.70米，高0.84米。 月台东西方，有阶五级。 </td></tr><tr><td></td><td> 殿内共柱28根，金柱10，檐柱18，皆为木质直柱。金柱高4.33米，上 </td></tr></table>		台基为石头材质，为单层台基，外部无装饰材料。长26.66米，宽20.45米，高1.04米。 台基前为月台，长16.22米，宽7.70米，高0.84米。 月台东西方，有阶五级。		殿内共柱28根，金柱10，檐柱18，皆为木质直柱。金柱高4.33米，上
台基	台基为XX材质，为XX层台基，外部XX装饰材料。长XX米，宽XX米，高XX米。 台基前为月台，长XX米，宽XX米，高XX米。 月台XX方，有阶XX级。								
柱及	殿内共柱XX根，金柱XX，檐柱XX，皆为XX柱。金柱高XX米，上径XX								
	台基为石头材质，为单层台基，外部无装饰材料。长26.66米，宽20.45米，高1.04米。 台基前为月台，长16.22米，宽7.70米，高0.84米。 月台东西方，有阶五级。								
	殿内共柱28根，金柱10，檐柱18，皆为木质直柱。金柱高4.33米，上								

柱 础	米，下径 <u>XX</u> 米，檐柱高 <u>XX</u> 米，上径 <u>XX</u> 米，下径 <u>XX</u> 米。金柱下落 <u>XX</u> 上接 <u>XX</u>，中部以 <u>XX</u> 相接；檐柱下落 <u>XX</u> 上接 <u>XX</u>，中部以 <u>XX</u> 相接。 柱础为 <u>XX</u> 质，方 <u>XX</u> 米，础上设 <u>XX</u> 柱顶石，高 <u>XX</u> 米，直径 <u>XX</u> 米。	径 <u>0.47</u> 米，下径 <u>0.51</u> 米，檐柱高 <u>4.33</u> 米，上径 <u>0.47</u> 米，下径 <u>0.51</u> 米。金柱下落<u>柱顶石</u>上接<u>五架梁</u>，中部以<u>穿插枋与檐柱</u>相接。檐柱下落<u>柱顶石</u>上接<u>抱头梁</u>，中部以<u>穿插枋与金柱</u>相接。 柱础为<u>青石</u>质，方 <u>0.85</u> 米，础上设<u>圆鼓镜</u>柱顶石，高 <u>0.51</u> 米，直径 <u>1.02</u> 米。
--------	---	--

附表：E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拍摄对象：	编号：
拍摄角度：	
照片编号：	

附表：F

XXXX（调查对象） 古建筑现状调查报告 XXXX（承担单位） X 年 X 月 X 日

附表：G

古建筑调查报告装订顺序

封面

封二

目次页

图目录

表目录

现状调查计划

正文

致谢

参考文献

附录

封底